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阳国际	股票代码	0029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清平	卞晓彤、莫晓桦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	
传真	0755-82712311	0755-82712311	
电话	0755-82739188	0755-82739188	
电子信箱	hygj@capol.cn	hygj@capol.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华阳国际是以设计和研发为龙头、以装配式建筑和BIM为核心技术的设计科技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设计与咨询、建筑科技创新、工程造价咨询及产业链延伸业务。公司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在建筑设计领域的深度应用,加速公司数智化转型。

公司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甲级资质、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乙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筑设计行业首家"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首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以及首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深圳市BIM工程实验室设立在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城市规划、建筑设计与咨询、建筑科技、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等;区域布局从深圳拓展至广州、湖南、上海、海南、湖北、香港等多个重点区域,形成了以华南为中心,辐射华中、华东、西南、华北等地区的市场格局。

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如下:

1、建筑设计与咨询

建筑设计是指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在满足整体定位及经济技术指标的要求下,对建筑物和附属构筑物设施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专业服务。建筑设计兼具艺术创作和工程技术属性,需要综合应用建筑史学、建筑美学、结构力学、工程力学、物理学等多个学科的专业技能。

公司深耕建筑设计领域二十余年,取得了较为领先的行业竞争地位,位列民营建筑设计企业第一梯队。公司设计业务主要分为规划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四个阶段。产品类型覆盖城市更新、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办公及产业园、TOD及商业综合体等多种业态。

2、数字化（BIM）及智能化（AI）研发与创新

BIM技术是在CAD技术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多维模型信息集成技术,是对建筑工程物理特征和功能特性信息的数字化承载和可视化表达。BIM的应用和普及将极大提高建筑工程行业的信息集成化程度,促进建筑工程行业数字化、信息化转型,改善产业协作模式,提高协作效率和工程质量,降低项目成本,以实现可持续发展,推动建筑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实现产业互联互通。

公司2008年启动BIM专项研究,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依托多业态、多专业、全流程设计应用场景的丰富积累,积极参与应用软件研发和行业标准体系建设,加入数字化工业软件联盟并担任常务理事单位,深圳市BIM工程实验室设立在公司,公司建筑数字化工业化研究院被深圳市科创委认定为重点企业研究院。公司持续研发华阳速建平台,致力于构建IBIM平台,以设计为起点,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等方式打通产业数据链,实现各个环节数据无缝集成和迭代,打造覆盖全产业链的数据平台和生态系统。

公司依托BIM技术,锚定数字化转型目标持续深耕,积极搭建面向未来的技术创新体系;持续投入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与迭代,打造具有行业竞争力的AI技术矩阵;深挖AI技术潜力,不断拓宽AI设计的应用边界,如AI辅助生成系统、智能审图平台、图形引擎、识图引擎、通用多模态大模型等,加快AI技术与设计全流程的深度融合,推动公司数智化转型。

3、装配式建筑设计咨询与技术研发

装配式建筑是指将建筑所需要的墙体、叠合板等预制构件在工厂按标准生产后,运输至现场进行施工装配,实现了建筑过程从"建造"到"工业化"的转变。装配式建筑对设计环节提出了更高要求,具有容错空间小、技术策划前置、管理统筹前移等特征。前端设计会对项目的成本、工期、质量等产生较大影响,需要设计企业掌控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建立覆盖全产业链的技术体系和设计思维,实现"保质量、降成本、缩工期、减污染"的目标。

公司是最早开展装配式建筑设计研究的企业之一,从2004年启动至今,取得了丰富的研究经验与成果,获得了一系列重要荣誉。公司被住建部认定为"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以及"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被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认定为"深圳市住宅产业化基地",2022年公司成为"广东省建筑工程绿色与装配式发展协会先进会员单位",是深圳建筑产业化协会的会长单位。公司掌握了从设计到施工的全过程技术,可以为不同的建筑产品提供涵盖装配式建筑设计策划、前期规划、建筑方案、施工图设计、构件图深化、生产安装指导等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的"十全十美"系列产品在人才房、保障房领域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

4、建筑产业链延伸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是指对建设项目造价进行全过程、动态管理,包括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等。

全过程工程咨询及代建项目管理是为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服务,协助建设方进行项目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为建设方的决策提供依据和意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928,398,581.05	3,062,404,048.15	-4.38%	3,263,496,4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9,320,687.97	1,557,644,624.53	1.39%	1,583,155,160.93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203,151,918.60	1,166,933,522.37	3.10%	1,506,747,61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90,330.99	125,301,190.48	-27.70%	161,330,25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68,519.82	112,684,383.91	-44.92%	129,124,13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88,949.82	174,360,267.25	-9.91%	287,091,98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21	0.6392	-27.71%	0.82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88	0.6284	-19.03%	0.7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8.09%	下降2.29个百分点	10.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4,022,283.95	336,619,384.36	293,535,915.29	308,974,33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5,672.55	32,515,024.86	35,612,882.64	19,986,75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9,179.06	29,614,698.30	29,720,704.62	1,893,93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33,973.03	-53,114,128.36	102,898,691.39	237,638,359.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崇武	境外自然人	26.48%	51,903,000	38,927,250	质押	29,716,982
徐华芳	境内自然人	14.19%	27,810,000		不适用	
宿迁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	11,840,000		不适用	
宿迁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	10,313,500		不适用	
田晓秋	境内自然人	1.29%	2,530,400		不适用	
薛升伟	境内自然人	1.23%	2,420,000	1,815,000	不适用	
邹展宇	境内自然人	0.96%	1,879,100	1,409,325	不适用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95%	1,855,452		不适用	
袁源	境内自然人	0.77%	1,500,000	1,125,000	不适用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9%	1,357,59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华芳与唐崇武为一致行动人,徐华芳是唐崇武的岳母;宿迁旭天与宿迁中天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唐崇武为宿迁旭天和宿迁中天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薛升伟为宿迁旭天有限合伙人;邹展宇与袁源为宿迁中天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华阳转债	128125	2020年07月30日	2026年07月29日	44,966.01	第一年0.4% 第二年0.6% 第三年1.0% 第四年1.5% 第五年2.0% 第六年3.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华阳转债"于2025年7月30日按面值支付第五年利息,共计支付利息899.35万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中证鹏元评级于2025年6月19日出具的《2020年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华阳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报告期可转债资信评级状况未发生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3.45%	47.08%	-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477.00	13,078.35	-42.83%
EBITDA全部债务比	17.90%	19.17%	-1.27%
利息保障倍数	4.87	6.33	-23.06%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5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公司披露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0Z0022号）确认: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0,247,285.42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2025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474,491,409.04元,减已分配上年利润68,614,960.05元,减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0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86,123,734.41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出于对投资者持续回报以及长远发展的考虑,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以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6,047,338股为基数计算,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约为39,209,467.60元。

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权益分配相关事宜。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39,209,467.60	68,614,960.05	156,832,481.60
回购注销总额	0.00	0.00	0.0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90,330.99	125,301,190.48	161,330,258.2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516,958,296.3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486,123,734.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264,656,909.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25,740,593.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264,656,909.2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以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6,047,338股为基数计算,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约为39,209,467.60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3.28%。公司2023-2025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264,656,909.25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125,740,593.25元的210.48%。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并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综合考虑股东意愿、外部环境、公司实际情况包括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经营发展战略等基础上,持续、稳定、科学地对公司利润分配做出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度审计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6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4,9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5,305,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044,747.1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350ZA0006号《验资报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50万张,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1,070,051.6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361Z006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初余额	1,825.98
2、募集资金本期支出总额（-）	927.52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927.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手续费支出	0.04
3、本期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
4、本期募集资金赎回保本理财产品（+）	4,000.00
5、募集资金本期收入总额（+）	14.30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理财及存款利息收入	14.30
6、销户余额转出（-）	2,912.76
7、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	0.00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初余额	5,427.79
2、募集资金本期支出总额（-）	271.85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271.8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手续费支出	0.05
3、本期募集资金赎回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
4、募集资金本期收入总额（+）	22.12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理财及存款利息收入	22.12
5、销户余额转出（-）	7,178.06
6、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同时对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累计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2,623.8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公司实际累计投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8,080.97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

2、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投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在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零。

2025年,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IPO募投项目"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可转债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建筑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25年6月30日前由专用账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2月10日由专用账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25年6月30日前由专用账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特此公告。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表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104.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7.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2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1,365.97	21,365.97	-	21,365.97	100.00	2021年12月	1,626.34	是	否
2、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056.64	6,056.64	495.82	4,170.84	68.86	2024年8月	1,024.54	是	否
3、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5,848.78	5,848.78	431.65	5,432.10	92.88	2024年8月	398.41	否	否
4、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5,163.08	5,163.08	-	5,163.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否	5,670.00	3,491.84	-	3,491.8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104.47	44,926.31	927.48	42,623.83	—	—	3,049.2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因宏观经济环境较原募投项目时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前期研发投入大,订单增长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2年8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发展情况及发展规划,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变更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实施主体由东莞市华阳国际建筑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超朗村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共募集资金51,530.5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104.47万元。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3,248.76万元。2019年3月26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350ZA0133号）,2019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48.7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节余资金2,266.9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原因系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由于公司资信良好,项目所需的各类保函使用公司在银行的授信额度开具,公司授信额度足以承担项目所需的保函保证金,无需使用现金进行担保或保证。 2、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达到建设投资产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上述募投项目合计剩余募集资金2,912.7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已于2025年6月30日前由专用账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节余资金2,266.9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因此"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3,491.84万元。

2.上述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包含使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附表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			44,107.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80.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7,018.73	17,018.73	0.00	16,775.44	98.57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71.63	6,171.63	5.60	3,752.14	60.80	2024年8月	41.92	否	是
3、建筑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916.65	20,916.65	266.20	17,553.40	83.92	2024年8月	877.58	是	否
合计	—	44,107.01	44,107.01	271.80	38,080.97	—	—	919.5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近年来建筑设计行业整体面临下行压力,房地产市场的开发投资增速持续放缓,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宏观环境和行业市场情况已发生较大变化,继续推进将面临较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难以获取预期的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公司建筑设计业务的基础上,拓展装饰设计专业服务能力,推进公司全产业链布局的战略发展目标。近年来,宏观经济环境较原募投项目时发生较大变化,房地产市场的开发投资增速持续放缓,基于对当前经济环境和建筑装饰行业的考虑,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已终止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建筑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建设投产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因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上述募投项目合计剩余募集资金7,178.0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已于2025年6月30日由专用账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7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潜在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境内外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流动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融资币种、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实现战略布局的需要。合理使用银行融资,有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信用评价,提高未来融资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发展。同时,有利于建立和巩固与银行的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

三、业务办理授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信托、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以上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8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理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1、业务概述

公司将在经营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合作机构根据受让合格的应收账款向公司支付保理款。

2、合作机构

公司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具体合作机构。

3、业务期限

保理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融资金额: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5、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方式及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方式。

6、保理融资利息: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代表人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子公司的合同应在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后由子公司独立签署）,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机构、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

2、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子公司相应事项应事先报备公司财务部,公司财务部指导子公司具体实施。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9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造价"）向储倩女士租赁办公场所,2025年实际租金241.9万元,2026年预计租金金额不超过245.0万元（含税）。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华阳国际建筑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东莞市润阳联合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阳智造"）出租土地使用权,2025年实际租金314.0万元（含税）。2026年预计租金金额不超过325.0万元（含税）。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9名董事成员中,唐崇武、储倩、龙玉峰、徐清平作为关联方回避,其他董事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投票表决时,关联股东唐崇武、徐华芳、宿迁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龙玉峰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储倩	房租	公允价格	2,450,000.00	705,619.60	2,419,267.20
向关联方出租土地使用权	润阳智造	土地租金	公允价格	3,250,000.00	924,550.62	3,140,043.68

注:"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储倩	房租	2,419,267.20	2,500,000.00	25.54%	-3.23%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向关联方出租土地使用权	润阳智造	土地租金	3,140,043.68	3,200,000.00	14.53%	-1.87%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储倩

1、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储倩女士,系公司董事、总经理,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唐崇武先生的配偶,同时储倩女士系公司股东徐华芳女士的女儿,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储倩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履约能力分析:造价公司租赁的位于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高科技厂房四楼B厂房、C厂房为储倩女士所有,储倩女士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具备履约能力。

（二）关联方:润阳智造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润阳联合智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RCC50F

住所:东莞市茶山镇超朗村超横路与生态园大道交汇处旁

成立时间:2017年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龙玉峰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设计、生产、销售:建筑用混凝土预制构件及石膏预制构件,建筑用铁制模具制品、轻质装饰材料。装配式建筑的深化设计、现场施工咨询顾问,预制构件施工安装,预制构件设计、生产及施工安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润阳智造的资产总额为14,653.34万元、负债总额为7,958.59万元、净资产为6,694.7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为5,607.94万元,利润总额为-1,013.10万元,净利润为-854.50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润阳智造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51%。公司董事龙玉峰先生担任润阳智造董事长;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清平先生担任润阳智造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润阳智造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履约能力分析:润阳智造生产经营正常,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了事前审查,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均在股东会审议范围内,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的有关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并对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13,126.55	-622,166.49	-	-	-	90,960.0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5,349,956.44	-3,015,183.79	716,591.22	22,024,803.17	2,736,716.49	222,330,094.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84,868.27	3,352,756.09	-	452,711.65	-172,166.09	5,312,746.6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1,355,467.44	29,268,420.89	699,943.03	3,057,182.88	-	136,866,762.4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23,851.59	4,194,585.49	-	-	-870,307.41	4,948,129.67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397,523.51	-	-	-	-397,523.51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000,995.75	3,109,752.02	-	-	404,114.94	8,514,86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1,246,940.95	-	-	59,861.81	1,306,802.76
存货跌价损失	-	1,011,095.92	-	-	-1,011,095.92	-
合计	367,025,789.55	38,546,201.08	1,416,534.25	25,534,697.70	749,600.31	379,370,358.99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计提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持有待售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持有待售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三、本期核销资产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对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合计2,553.47万元。本次核销的坏账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客户应收账款账龄过长,经多种渠道催收后确实无法回收,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3,712.97万元并相应影响公司2025年末的资产净值;公司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核销后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15日,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外出租部分自有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资产收益,公司拟在满足自用条件下,出租部分自有物业,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鉴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最终面积以及出租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累计租金金额可能达到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标准,故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上述对外出租闲置物业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并实施具体招租方案,确定最终承租对象、租赁价格、租赁期限等事项,以及签订相关文件、合同等。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出租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对外出租的主要物业及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1	上海市闵行区新龙路1333号七宝万新国际中心8楼部分办公区域
2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大道368号中盈广场C栋6楼、16-19楼部分办公区域
3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4号广州智慧广场6楼、12楼部分办公区域
4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部分办公区域
5	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华阳国际现代建筑产业中心部分办公区域
6	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超朗村超横路与生态大道交汇旁土地使用权

上述资产均为公司自有,资产权属状况清晰、明确、完备,不存在产权纠纷,不存在设定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情况,也不存在被采取查封、冻结等司法或者行政强制措施以及划扣、拍卖等司法或者行政强制执行措施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租事项有利于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次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事项在执行过程中受政策、市场、环境、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公司将定期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检查,严格把控引入企业租赁管理等相关内容,防范法律风险并及时跟进租赁合同的履约情况。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此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物业管理。经营范围最终以行政审批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二、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0号文"批准,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公开发行了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000.00万元,期限6年。根据《深圳证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8月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2月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7月29日）止。截至2026年3月31日因华阳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196,042,743股增加为196,047,338股,注册资本由196,042,743元人民币增加为196,047,338元人民币。

三、修订公司章程条款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6,042,74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6,047,338元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96,042,743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96,047,338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

四、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公司本次变更的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变更登记的内容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01月0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崇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竞争态势以及公司发展现状,现制定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与会董事认为,2025年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基本完成了2025年度的主要经营计划与目标。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2、《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4、《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财务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6、《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7、《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9、《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名赞成,唐崇武、储倩、龙玉峰、徐清平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议,结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公司执行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含目标年薪、绩效考核奖金）,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同行业及本地区上市公司确定。公司董事2026年的薪酬标准如下:

12.1 唐崇武:100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2 储 倩:100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3 邹展宇:112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4 袁 源:112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5 龙玉峰:96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6 徐清平:80万元/年（税前,目标年薪）

12.7 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为16.62万元/年（税前）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2.1《关于董事长唐崇武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长唐崇武先生、董事储倩女士回避表决。

12.2《关于董事储倩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长唐崇武先生、董事储倩女士回避表决。

12.3《关于董事邹展宇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邹展宇先生回避表决。

12.4《关于董事袁源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袁源先生回避表决。

12.5《关于董事龙玉峰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龙玉峰先生回避表决。

12.6《关于董事徐清平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徐清平先生回避表决。

12.7《关于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田锋先生、黎直前先生、王志钢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名赞成,储倩、袁源、徐清平作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回避表决,0名弃权,0名反对。

1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15、《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8、《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9、《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4:30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上午9:15—2026年5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7.01	关于董事长唐崇武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董事储倩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董事邹展宇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董事袁源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5	关于董事龙玉峰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6	关于董事徐清平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7	关于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3）议案6、议案7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4）议案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5）公司独立董事将向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提交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通过信函等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5月10日（9:30-11:30,14:00-18:00）。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四楼,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卞晓彤

联系电话:0755-82739188

邮箱:hygj@capol.cn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4楼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49

2、投票简称:华阳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表决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已列入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7.01	关于董事长唐崇武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董事储倩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董事邹展宇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董事袁源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5	关于董事龙玉峰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6	关于董事徐清平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7	关于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出租部分物业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4、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否。

5、对列入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是□否。

6、委托人和受托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受托表决的持股数量:　　　　股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证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